

证券代码：874595

证券简称：中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7月11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7月11日以电话和口头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怀才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系公司2025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豁免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，以电话、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通知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选举朱怀才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并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3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设立 4 个专门委员会，分别为：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现根据各位董事专业方向及工作经历，拟选举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- 1、审计委员会：张荣武（主任委员）、王茂祺、刘小丽；
- 2、战略委员会：朱怀才（主任委员）、邓莲芳、朱怀玉；
- 3、提名委员会：赵建青（主任委员）、王茂祺、朱怀才；
- 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王茂祺（主任委员）、张荣武、邓莲芳。

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3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设总经理一职，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务，经董事长提名，拟聘任朱怀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3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荣武、赵建青、王茂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设副总经理一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。拟聘任杨建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

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3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荣武、赵建青、王茂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设财务总监一职。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袁高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38）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对拟聘任财务总监的履历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查后认为：财务总监袁高明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职业素质、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。公司本次董事会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荣武、赵建青、王茂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规定，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任期与该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公司拟聘任金伟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3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荣武、赵建青、王茂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11日